



春光药装

NEEQ : 838810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Chunguang Pharmaceutical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毕春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勇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金勇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416-7077811
传真	0416-7872992
电子邮箱	451891492@qq.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lncgjx.com/">http://www.lncgjx.com/</a>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辽宁省锦州七里河工业园区/121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9,745,030.44	167,224,252.22	7.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895,183.07	80,192,756.29	2.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8	2.14	2.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44%	52.0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5,399,149.68	80,909,971.69	-6.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2,426.78	1,353,601.80	25.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03,579.91	-1,084,872.6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7,256.70	3,759,519.24	-2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0%	1.5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9%	-1.2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5.77%
（自行添行）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8,120,000	48.32%	-	18,120,000	48.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460,000	17.23%	-	6,460,000	17.23%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9,380,000	51.68%	-	19,380,000	51.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380,000	51.68%	-	19,380,000	51.68%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7,500,000	-	0	37,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3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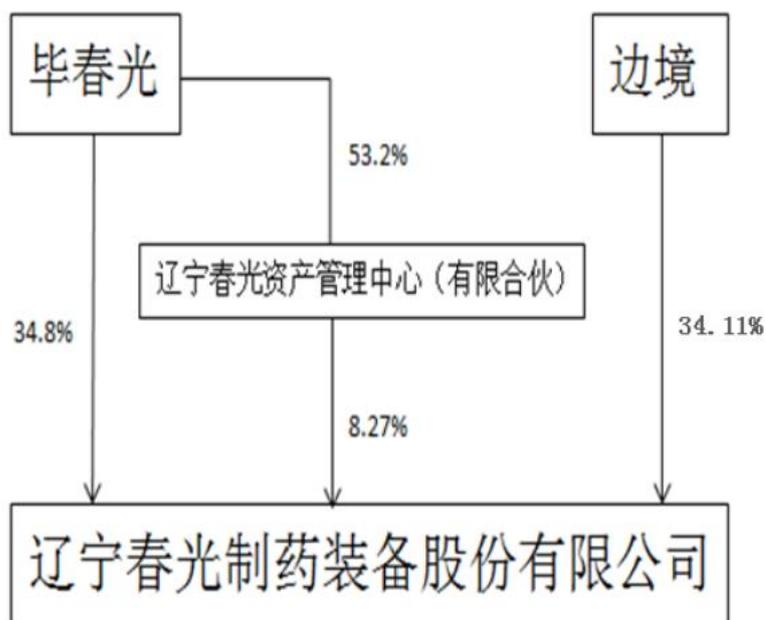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毕春光	13,050,000		13,050,000	34.80%	9,787,500	3,262,500
2	边境	12,790,000		12,790,000	34.11%	9,592,500	3,197,500
3	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00,000		3,100,000	8.27%		3,100,000
4	财通证券	1,510,000	-2,000	1,508,000	4.02%		1,508,000

	股份有限 公司						
5	文博	1,250,000		1,250,000	3.33%		1,250,000
6	毕莹	1,250,000		1,250,000	3.33%		1,250,000
7	安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060,000	2,000	1,062,000	2.83%		1,062,000
8	张国卿	591,000		591,000	1.58%		591,000
9	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506,000	1,000	507,000	1.35%		507,000
10	广发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496,000		496,000	1.32%		496,000
合计		35,603,000	1,000	35,604,000	94.94%	19,380,000	16,224,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毕春光、边境系夫妻关系，毕春光系辽宁春光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文博、毕莹系毕春光、边境之子女。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毕春光、边境直接持有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34.80%、34.11%的股份；毕春光通过辽宁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4.4%股份。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原列报报表项目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金额 64,666,322.24 元，调整新列报报表项目应收票据 30,000.00 元，应收账款 64,636,322.24 元；原列报报表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金额 16,162,796.83 元，调整新列报报表项目应付票据 0 元，应付账款 16,162,796.83 元；

#### 2、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4,666,322.24			
应收票据		30,000.00		
应收账款		64,636,322.2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162,796.8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162,796.83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